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楊惠如

電話：04-22289111~55116

電子信箱：popo5472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里區立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300386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87040000E_1130038633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3003863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訂定「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裁處流程指引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13年5月7日府授社家防字第1130116794號函辦理。

二、因應112年8月16日性騷擾防治法修正施行，衛生福利部於113年3月6日修正發布性騷擾防治法施行細則及性騷擾防治準則，為利民眾、各政府機關(構)、部隊、學校處理性騷擾事件之參考，爰訂定旨揭指引，並放置於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官網。

三、檢附衛生福利部函及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裁處流程指引各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府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暨特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局督學辦公室、本局學生事務室



輔導室 收文:113/05/10



1130002416

有附件